

## 4 迦勒人談敬老

文／陳日頌 圖／蕭沈

當迦勒人的感覺真好，尤其在神的愛中更是充滿喜樂。

每次參加迦勒團契活動，看到承辦的教會無不卯足全力做好接待的工作，尤其看到餐桌上那軟Q豐盛兼具色香味的菜餚時，我們「迦勒人」真有一種被尊重、溫馨的滿足感——當迦勒人真好！然而在一次參加敬老會的當下，卻出現了這樣的牢騷聲：「莫卡抓啦（沒有用啦）！每年只有敬老會一天在敬老，歸氣（乾脆）免了！」是喔！情侶們一年到頭天天愛呀！愛呀！地過情人節，「敬老」這碼事兒，經常好像一年就只在這個活動時才被提到，難怪迦勒人會感嘆了。

迦勒人在回顧自己的一生時，很容易想到孔子在《論語》〈為政篇〉裡提及他能做到「三十而立」的程度。「三十」在人的一生確實是一個很重要的指標。就兒女的角度來說，一個人從在母體懷胎、出生、求學到能獨當大局，大概要經過三十年被照顧的時間。三十歲之後離開學校，開始專注於立業、成家、養兒育女、拓展事業，甚至輔助兒女成家立業。以現在的情況大約得辛勤到六十歲，有時因家庭的需要

甚至要過七十歲後才得以卸下持家的擔子。因此一個人在「而立」以後的生活，其實是在為家庭、社會做

「承先啟後」的工夫。《創世記》第五章記載：一個人活到七、八百歲最重要的工作內容就是「生兒養女」，可見生兒養女也是神交給為人父母者一個很重要的功課。

觀看大自然界的動物，母龜產卵後馬上掉頭回到海中；鳥類餵食幼雛也只有一年左右；大多數哺乳類的幼兒在出生之後大多在一、二年之內，很快就可以脫離父母而獨立；唯獨人類卻有將近三十年得到父母、長輩的呵護。這三十



201507版權所有

年間的父母可說是嘔心瀝血、用盡苦心來撫養子女。早期社會，人的思想雖然較為單純，可是父母除了教子女一些基本做人的道理之外，因為謀生的緣故，就得終日辛勤勞碌工作，才能讓子女得到溫飽而逐漸成長。二十世紀之後隨著社會的進步和變化，因物價的不斷調漲，除了生活中基本需求的「溫飽」之外，時髦的科技玩具、精裝的圖書讀本、名牌的服裝飾品、不斷更新的3C產品及昂貴的課業輔導費，更是讓父母幾乎喘不過氣來。

老年人已將他們寶貴的光陰，奉獻給社會和兒女，畢生努力雖無功勞也有苦勞。所以自古以來的倫理道德教育總是教導為人子女的要懂得感恩，對父母長上盡孝道。《禮記》〈禮運大同篇〉裡記載：「使老有所終，壯有所用，幼有所長，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……。」其中「老有所終」就是期盼老人家都能安享晚年，那是一個美好的理想，也是一個老人該受到的禮遇。《傳道書》八章15節記載：「我就稱讚快樂，原來人在日光之下，莫強如吃喝快樂。因為他在日光之下，神賜他一生的年日，要從勞碌中時常享受所得的。」可見神也賜福給老人在經歷勞碌的年日之後可享受吃喝等的快樂。可是最近一、二十年由於受到西洋文化的衝擊和傳統倫理道德的沒落，不但孝道不被重視，甚至被年輕人視「盡孝道」為一種枷鎖的累贅。因此時下的長者自嘲：「年輕時被讚為『孝子』——孝順父母的孩子；如今老了還是個『孝子』——孝順孩子的父母。」話中蘊含著當下迦勒人心中的哀傷及無奈！

一個人到了相當的年紀肯定會在視力、聽力、記憶力及體力上呈現衰退的現象。再加上時代科技的進步及觀念的改變，年老者有時被當作後輩的包袱及「進步」的絆腳石。某政府官員談到「國家財政的困難」時還說：「如果沒有這些人（老人），財政就不會那麼困難了！」似乎在叫我們這些年長者趕快去死。其實不論是任何時期，人們生活品質的享用都是「還活在當下」，那些五十歲以上年長者血汗及智慧的結晶，這種繼承先賢、開創未來也是「人」優於其他「動物」最重要的原因。況且在當今民間社會各公私立機關尚有為數不少的「老人志工」，正以無給職的角色默默的做服務的工作。據評估，他們每年的工作績效應該值200億元以上，實在為社會減輕不小人力、財力的負擔。時下不少人認為整個社會必須「背負老人福利及長照」的「擔子」而有微言，這些人殊不知沒有周遭的老人就沒有科技的成果及當下生活的享受。因此整個社會大眾實在沒有不敬老的理由。

敬老的道理古代學者常常談及。有一次孔子的學生子夏問老師要如何對父母長上盡孝道，孔子回答：「色難」。孔子的意思是說事奉父母長上不要只是給父母吃穿而已，要心甘情願、和顏悅色，因為當年父母養育子女也是煞費苦心，把子女當寶貝來讓他們快樂成長。所謂「色難」就是當侍奉長上時要將對父母的感恩、愉悅發自內心而呈現於聲音，及臉部表情等肢體反應上。孔子認為給父母食物吃，其他動物也有做得到啊！如果不是對父母以感激、敬畏的心，那跟黔敖的「嗟來食！」有何分別呢？

敬老的心態和原則在《禮記》裡這樣告訴我們服侍長上要盡「奉養」的責任。然而，對某些人來說，「奉養」是容易做到的，真正要「心存尊敬」反而比較難；有些人可以「心存尊敬」，可是要能做到誠心、自然反而比較難；有人在長者體弱多病時可以幾天、幾個月能誠心、自然的侍奉，要做到終生忠心事奉父母一直到離世，卻又是很不容易做到的。以行孝出名的曾子勉勵我們，「不但父母在世要能終身侍奉他們，去世之後還要承繼、發揚他們生前為人處世的優點，而且在長者過世後言行上永遠不可以傷害到他們的名聲，這樣才算是盡孝道啊！」《禮記》曾子這樣記載：「孝有三，大孝尊親，其次弗辱，其下能養。」這句話是說奉養父母長上是最起碼的行為，不違背父母長輩的旨意、尊敬長者才是最重要的啊！」

可是當今社會實際情形是如何呢？我們常聽到這樣的一句話：「久病無孝子」。一個人如果長年臥病在床，照顧的人體力和精神上的壓力常常比被照顧的人還大，所以家人因為金錢、精神、時間上的過度消耗，在服侍上常常變成厭煩、發怒，甚至於棄之不顧。有時老人看在眼裡因無奈、自責而選擇厭世自殺，這真是一大不幸啊！

孟子〈離婁篇〉提醒世人五件不孝的事不要去觸犯：1.懶惰、嗜酒、不照顧父母。2.沉迷賭博和嗜酒，忽略父母的照顧。3.貪財、只顧妻子，不照顧父母。4.放縱情色以致父母蒙羞。5.以凶狠暴力對待父母，以致父母受害。

專欄



徵文



探索  
追尋  
更新

天地間的奧祕，總是讓無數人都想探索、追尋。

各種的學問，儘管角度不同，都隱含著神立定的奧祕。

永生，更是許多人靠著己力找尋方法而不可得。

兩千多年前，神親自指示那條道路，也告訴我們想得到，就只有一個門路。

身為基督徒的您，有幸走在這一條路上，豈能靜默不言？因您的分享，福音的良田必更加開展……？

字數：1600~1800

截稿日期：2015/07/30



其實這五件事不也是當今社會為人子女常見的惡行嗎？最近常出現這樣的新聞事件：一個年逾三十的人不但不能事奉長上，還當個伸手牌的啃老族。可見三、四千年前人們的醜陋，到三、四千年後的今天依然存在。

當今社會普遍是以父母為中心的小家庭，大人服侍年長者的態度，家中青少年也看在眼裡。服侍年長者的行為除了成為孩子們的「學習教材」之外，甚至也是他們長大之後對待「後來者」的模式。

當夜深人靜時我們應該試著回憶：過去我們出了差錯或跌倒時父母曾經說了幾次「沒關係！再來一次」，如今父母出了差錯或跌倒，我們是否與帶鼓勵的說「沒關係！再來一次！」以前當我們不會穿鞋、扣鈕扣時，父母教我們多少次？如今父母手腳不靈光，我們幫了他們幾次；從兩三歲至二十歲父母帶我們出去旅遊，父母六、七十歲之後我們陪父母出去旅遊幾次？以前父母都為我們準備最好吃的、最好玩的物品，我們現在是否也了解他們的需要，為他們準備最好吃、最好玩的東西？以前父母在我們小孩玩得很快樂時兩人常相對微笑，如今我們可曾「偶而」把關愛的眼神聚焦在他們身上？我們在一、兩歲時父母用湯匙餵過我們「幾口飯」？當父母八、九十歲時我們可曾親自餵父母吃飯？以前父母為我們的安全，居家環境所使用物品都曾再三選擇，我們可曾在家中準備無障礙空間及方便長著使用的設施？我們可曾每天抽一點時間跟家中長輩聊天，

就像從前他們為我們念「床邊故事」一樣？

人一旦老了，外表就是風華不再的一副龍鍾態。妳可知道這個被妳脫光衣物、處理很噁心的排泄物的阿婆曾是名家閨秀、豪門貴婦？你可知道滿身插管哀聲求助的阿伯曾是呼風喚雨的職場老將？如今這阿婆、阿伯赤身露體毫無尊嚴的躺在你面前要你服侍，可是他們所願的？老年人能吃的有限，所要的也不多，就是期盼能得到尊重，得到關愛而已。

聖經把孝敬父母列為十誡之一，《以弗所書》六章2-3節說：「要孝敬父母使你得福，在世長壽。這是第一條帶應許的誡命。」父母養育兒女是一種責任、一種付出，然而兒女孝順父母能「得福、長壽」，它不僅是誡命之一，還帶有蒙福的應許。就親子兩代來說，這好像是個「一個願挨，一個願打」的不平等條約，受益的都是子女。藉此也讓我們體會神對我們的愛就如同不平等條約——受益的永遠是我們。神要我們的也就是我們對祂的尊重與讚美而已。神既然這麼重視這一件事，所以舊約時代凡虐待、戲笑、咒罵父母的都要帶罪被治死。為人子女者實在不能不謹慎啊！

當然，父母的處事為人也不是完美無缺。孔子指導他的學生：「當父母言行上有過失時要委婉敘述，假設父母同意並矯正了當然很好，萬一他們仍然堅持不調整錯誤的做法，晚輩還是要保持尊敬的心，更不可以叛逆的跟他們爭吵，一定要沒有任何埋怨的

照常做服侍的工作。」《提摩太前書》五章1節記載：「不可嚴責老年人，只要勸他們如同父親。」第2節接著說：「勸老年婦人如同母親」。整體說來，對待所有長輩就像對待自己的父母親一樣，不僅供養他們的吃穿，還要讓老人家有安穩愉快的晚年生活。

由於社會型態的改變，很多家庭必須靠夫妻共同在職場上的收入才能維持家庭的開銷，於是家中年老的長者就必須雇請外傭看顧。如果家庭設備不許可或其他因素，只好把老人交由養老機構、養護中心來照顧。其實無論是雇請外傭或是療養機構看顧，長者需要的是晚輩持續關愛的心，不定期的探望及問候，不讓年長者有被遺棄的感覺。我們常看到被外傭推出去「散心」的長者一路來

回都是垂頭喪氣、面無表情（不知是讓長者散心還是外傭在散心）。也聽說有被安排長照的長者，從一進療養機構，家屬就未曾前往探望過。縱使無法天天兒孫們承歡膝下，晚輩也應該安排時間前往關心、探望。一起用餐、聊天、禱告，讓長者不會有被拋棄的失落感。

經歷人生一甲子之後，我加入了迦勒的行列，正在擔心如何調適時，幾轉眼竟然看自己已與當年的孔子同歲（史上記載孔子享年72）了。感謝主！當迦勒人的感覺真好，尤其在神的愛中更是充滿喜樂。只是環顧周遭人們對老人的尊重似乎有褪色的現象，願以此觀感與年長者分享，更期盼晚輩們參考與指教。



下期  
主題預告

## 耶穌的行跡

耶穌，三十歲前的人生，神與人喜愛祂的心，與祂的身量一起增長；三十年後的人生，祂將過去從上頭所領受的、從父母所教導的，全然獻上。短短三年，祂隨走隨傳，祂的腳跡、祂的訓誨，都給我們留下典範。

如今，這唯一的途徑，您是否找著了？是否願意撇下世俗、跟著祂的腳蹤，一步一步向著天國永生的福分往前走？

